

湖北省

湖北省地方志述評

纂修地方志書，是中華民族文化的優良傳統。溯其原始，已延綿二千餘年，至今繼續發揚光大，縱觀世界文化歷史，實屬無雙之舉。

湖北省地處長江中游，在夏殷以前，是南方民族聚居之地。禹貢屬荊州。殷、周屬荆、豫二州。春秋屬楚。宋時置湖北、京西二路。元設湖廣行省。明因之，洪武湖北領武昌、黃州、荊州、襄陽、漢陽、德安六府，成化增設鄖陽府，嘉靖增設承天府。清初置湖北省，改承天府為安陸府，雍正增設宜昌、施南二府，共轄十府。民國初改為江漢、荊南、襄陽、施鶴四道，後又廢道存縣。此為民國前湖北行政區劃變化之簡略情況。

方志之界說，及與界說相聯的溯源和收錄範圍，以往學者和今人均有所議，似無定論。可大體概為廣義與狹義兩種，宗旨不同，各持其理。然從歷史文獻學角度觀之，則兩說可以並存，無必要強求於統一。湖北方志之始，據張國淦所著《中國古方志考》，其著錄之最早者，為後漢王粲的《荊州文學記官記》。張著收錄元代以前湖北志書凡百二十九種。惜原書全部失傳，其中偶有後人輯佚本。清《〔宣統〕湖北通志》錄明、清湖北志書約五百部，雖不為全貌，亦足可證兩代修志之盛。湖北現存志書，最早者是宋寶祐年間修的《壽昌乘》。原書已佚，今傳本為清人文廷式自《永樂大典》輯出。宋置壽昌軍，今為鄂州市。是志何人所纂，無考。今所見傳世最早版本的湖北志書，是明代《〔正統〕嘉魚縣志》三卷，莫震纂修，正統

十四年（1449）刻。民國間最後修的一部志書是《京山新志》五卷，李廉方纂修，民國三十八年（1949）印。

自宋代發展了地記圖經而確定方志體系之後，歷代續修志書，銜接時間雖各有長短，但從未中斷。元代取法唐、宋，編纂《大元大一統志》，當時所修府、縣志，今僅存數種。至明、清兩代，修志之事日盛。明代朝廷對方志的纂修極為重視，從中央到地方，例皆奉旨纂修。永樂十六年（1418），“詔天下郡、縣、衛、所皆修志”。如湖北的《〔正統〕嘉魚縣志》莫震序云“嘉魚圖志，我朝洪武、永樂中當奉文纂修”，即其明證。自清初起，修志之例更嚴。康熙十八年（1679）詔令各省纂輯通志，並將順治十八年（1661）河南巡撫賈漢復纂修的《河南通志》和稍後的《陝西通志》“頒著天下為式”。故《〔康熙〕湖廣通志》宮夢仁序云：“體裁一仿豫志。”蓋朝廷以豫、陝兩志作為修志模式，各省不敢違命，湖廣方志之修亦不能外。雍正間《大清一統志》歷久未成，復詔各省纂修通志，“仍如前式”，以備《大清一統志》所採摘。同時又頒布各省、府、縣志六十年一修之命令。及至乾、嘉修《大清一統志》，遂形成全國上下纂修方志的高潮。明、清兩代湖北所修方志，同樣也反映了這種歷史事實。從湖北現存方志許多序跋中可以看出，自朝廷詔令後，修志之事蜂擁而起，有百十年來失修而另起爐竈重修者，有距前志僅幾年復奉命而倉促補輯數條重刻或續刻者。清代湖北修志事業雖盛，然而不少係忽

忽應命之作。民國年間，正是外患內戰交錯之際，民國政府於十八年（1929）頒行《修志事例概要》，大力倡修志書。湖北省響應者寥寥，成書僅得二十餘種。

《中國地方志總目提要》湖北省部分，共收錄海內現存方志三百三十六種，時限斷至民國三十八年（1949）。其中：屬省志者十一種，府志三十九種，州志四十二種，縣志二百二十四種，鄉土志等二十種；宋修一種（存輯佚本），明修三十七種，清修二百七十二種，民國修二十六種。由於歷代累經變亂及各種原因，湖北方志失傳的比例是非常之大的，尤其是宋、元以前所修，除得見個別輯佚本外，餘皆失之。明清期間所修方志流傳至今的，其中相當一部分已成爲孤本、殘本，或僅有抄本、稿本傳世。現流傳僅存兩部的計十八種，僅存一部的五十四種，僅存殘刻本的十八種，僅存抄、稿本（包括僅存殘本）四十四種。共計百一十六種，占去湖北流傳方志總數的三分之一。以上統計，不很精確，但可見傳本的大致情況。其中，還有多種海內孤本，分散收藏在各圖書館裏。如明代的《〔弘治〕黃州府志》十卷，分存天一閣（卷一至卷五）和上海圖書館（卷六至卷十）兩處。後幸賴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出版，各圖書館才獲有全本收藏。這種情況，各省不會少見。故此，對於現存歷代方志，有兩點是必須做到或儘量做到的：一，做好現存志書的保管工作，不使歷史文獻繼續佚亡；二，以各種形式互通有無，讓志書發揮更大作用。這次我們編寫條目時，就因爲無法得見部分志書而使編寫工作產生困難。在列目的三百三十六種志書中，湖北省圖書館經多年收集，現藏二百四十二種（包括復印本等），占百分之七十二，還缺藏九十四種，占百分之二十八。所缺者，散藏於國內多處。只有互通有無，才能使各省圖書館完善本省方志的收藏。

湖北省志，始修於明，續修於清。明代

省志，現僅存在正德和萬曆兩種。《〔正德〕湖廣圖經志書》二十卷，薛綱纂修、吳廷舉續修。是志修於成化，初刻於正德，續修於嘉靖，而後補刻成書，現存有嘉靖元年（1522）刻本。當年湖廣指兩湖之地。故書云：“湖北有志，自薛綱始。”薛志體例，大抵仿《大明一統志》。惜詩文類幾占全書三分之二篇幅，其餘各類記載亦較簡略。然能搜輯一省之故實，其首創之功當不可沒。是志流傳已成海內孤本，僅天一閣存卷一，南京圖書館存卷二至卷二十。《〔萬曆〕湖廣總志》九十八卷，徐學謨纂修。其體例比之薛志大有發展。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云：“學謨四任湖廣，習其故事。此其萬曆中爲布政使所作也。不以州郡分卷，惟以事類編輯。分三十二門，命曰總志。”對其較有好評。清代四修省志，均有傳本。徐國相等纂修《〔康熙〕湖廣通志》八十卷。是志乃倉促應命之作，凡五閱月而成書，不無舛訛，故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未錄。《〔雍正〕湖廣通志》百二十卷，邁柱等纂修。是志於康熙時所修之志，時加訂正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稱之曰：“條分縷析，按籍可稽。”章學誠於乾隆年間纂修《湖北通志》，原稿散失，未有全書付梓，僅以《檢存稿》、《未成稿》傳世。陳詩等纂修之《〔嘉慶〕湖北通志》百卷，是爲今存專記湖北省事之省志的第一種。宣統間所修《湖北通志》，凡三易其稿，初稿修於光緒七年（1881），再修於宣統二年（1910），後適逢辛亥革命，延至民國初年，方由呂調元等依據舊稿略加補充，纂輯成書，於民國十年（1921）刻成。是志材料之搜集至辛亥前已大體就緒，記事止於宣統，故稱爲宣統志。

明代湖北設八府，除武昌府外，另七府均有志書流傳。其最早者：《黃州府志》有弘治十三年（1500）刻本；《德安府志》有正德十二年（1517）刻本；《襄陽府志》有正德十二年（1517）刻本；此前有《重刊襄陽郡志》天順三年（1459）刻本；《荊州府志》有

嘉靖十一年（1532）刻本；《漢陽府志》有嘉靖二十五年（1546）刻本；承天府有嘉靖間刻《承天大志》；《鄖陽府志》有萬曆十六年（1588）刻本。《武昌府志》明修已佚。宜昌未升府前，有明弘治九年（1496）刻的《夷陵州志》傳世。施州衛未升施南府前，明及清初修《施州衛志》均佚。明自弘治間康海創修《武功縣志》之後，後世志乘，多以康氏為宗。如嘉靖時朱衣纂修之湖北《漢陽府志》十卷，人譽之曰：“發凡起例，約而賅矣。記事纂言，玄要會矣。考證精當，咸足徵矣。鑒別唯公，取捨定矣。”再如嘉靖朱寵濂所修之湖北《荊州府志》，在明代志書中，亦可謂體例詳備者。

湖北現存志書中，縣志占去三分之二，值得稱道的是，各縣均有志書流傳。明修縣志凡十六種。其為世人贊譽者，如嘉靖童承叙纂修之《沔陽志》。章學誠《湖北通志檢存稿》云：“童氏《沔陽志》今不傳。當時稱其得遷、固法，與康海《武功縣志》、王九思《鄖縣志》稱海內三名志。”童志流傳極稀，即如章氏之大家亦不知有傳。今惟天一閣有藏，雖為孤本，亦算幸甚。清代縣志亦不乏名家之作。為後世所稱道者，如劉湘燧之《〔乾隆〕漢陽縣志》。為章學誠所裁定之《〔乾隆〕麻城縣志》有紀、考、表、略、傳，並附文徵、掌故，亦章氏修志創三書之例在湖北志書中之僅存者。湖北籍人修志最多者，則數監利王柏心。王氏精於史地之學。其所修志書有《〔同治〕監利縣志》、《〔同治〕續修東湖縣志》、《〔同治〕當陽縣志》以及《〔同治〕宜昌府志》等，皆為湖北志書中之佳作。名家手筆，確實不同凡響。

中國歷史上纂修志書，發展到清代，特別是乾、嘉兩朝，可謂修志史上的鼎盛時期。清代志書的纂修方法，約可分為三派。湖北志書之修，也可以此進行區分，這對了解湖北志書的價值和功用當極有裨益。一為以章學誠為代表的撰著派。其主要論點是：方志

是記載一個地方歷史的著作，同國史本來就是同條共貫的歷史書，是寫國史時材料來源的基礎。章氏寫有著名的《方志立三書議》、《修志十議》，批判某些人把地方志視為地理專書，認為“近代修志諸家，乃誤仿唐、宋圖書而失之者也”。於是發凡起例創立了方志學，成為這一學說的奠基人，對後代修志產生了極大影響。章氏在湖北的時間很長，直接參與了省志和縣志的纂修。然其學不見容於當世，為陳燿者流所謗毀，故其學其書在湖北不得大張。二為政據派，纂修方法為纂輯體，在湖北的代表人物則為陳詩。在其《大桴山人偶存集》中載《書章實齋同年荊州府志稿後》云：“其（指章氏）論地志也，尊撰著而薄纂輯諸家，且謂撰著者當無語不出於己。然不知地志之作，固以述舊為多。況《春秋》之作，大半魯史舊聞。《史記》一書，其餘用《尚書》、《春秋》、《國語》、《戰國策》尤不一而足。述者固不害其作，作者亦未始非述也。”三為地方行政集團編纂的志書，沒有一定的成法。通常由官方設立修志局，士紳參與其事，並委派當地秀才、舉人採集有關資料編纂成書。現存地方志書大多數屬於這一類型。此種官修方志良莠不齊，視纂修者之功力而異。其中相當大數量，存其時其地沿革，故實等，於今的價值就多一些。也有部分草率從事，節抄摘錄，便成著述，甚至連篇成章，依樣傳錄，不改一字，人云亦云，終致謬誤。作為歷史文獻之一種，有大量資料為正史所不錄，而以地方志書的形式保存下來，這正是方志為後人所珍惜的根本原因。

《中國地方志總目提要》湖北省部分在編寫過程中，力求用扼要篇幅全面地反映志書的纂修沿革、文獻特色和學術價值。限於方志流傳和收藏的現狀，各條目所反映的內容，深淺和詳略程度不儘一致。大體分三種情況：本館有藏，都對原書作了披閱研究後進行編寫。其缺藏者，通過有關途徑仍未能

看到原書，則參考後修志書或其他志書中所載新舊序跋、凡例之論述，以及現有各種相關提要、目錄等，經反復推敲後進行編寫。尚有少數品種既未能得見原書，亦無其他資料

可供參考，則暫列簡目備覽，以待日後覓得原書時再行編寫補上。個別志書因內容過於單薄，無甚介紹價值，亦僅列簡目而已。（吳武才）

省 志

〔正德〕湖廣圖經志書二十卷 (明)薛綱修纂，吳廷舉續修。綱，字之綱，浙江山陰(今紹興)人。天順八年(1464)進士，歷任湖廣提學副使，廣東按察使，雲南布政使，著有《三湘集》等，今已無傳本。廷舉，字獻涇，其先嘉魚(今湖北)人，家居廣西梧州，成化二十三年(1487)進士，歷任雲南提學副使，廣東右布政使，兵部右侍郎，右都御史，南京工部尚書等。按自趙宋至道三年(997)始置荆湖北路，元立湖廣行中書省，相當於今兩湖兩廣。明分爲湖廣、廣東、廣西三布政使司，湖廣始專指兩湖之地。歷宋、元及明初，湖北未纂修通志。明萬曆徐學謨纂《湖廣通志》志繇曰：“成化二十年(1484)督學副使綱始一肇修通志，略存梗概。奄及四紀，嘉靖元年(1522)都御史廷舉以役於鄉土，稍稍釐益之”。是書分二十卷，約八十八萬字。其編纂體例：卷一總類，下分十六目，曰沿革、城池、戶口、田賦、藩封、公署、宮室、祠廟、歷官、名宦、惠政、禦寇、祥異、布政司、詩類、文類等。第二卷以下，自武昌府起至施州止，按府州建置次序排列。府州各自爲卷，下又分列子目，曰建置沿革、形勝、風俗、山川、城池、坊鄉、土產、戶口、田賦、藩封、公署、學校、書院、宮室、惠政、鋪舍、寺觀、祠廟、壇壝、陵墓、古迹、名宦、流寓、人物、科甲、列女、仙釋等，然後再列各府詩、文。其撰述體例及類目名稱大抵都是沿襲《大明一統志》舊例。惟詩、文類因篇幅稍多，附於一府之後獨自成篇。詩文類幾占全書三分之二，其他各類多取材於《一統志》，記載都比較簡略。但書中所記之事，仍有爲正史所不載者，如戶口、田賦數、各府、縣下分別各有記載。此皆屬於當時當地之人口、田賦、歲貢等方面的重要資料，可供研究湖北經濟史者參考。關於是志全書刻成之時間，按是志卷二武昌文中收有韓鑑《濟衆橋記》，記文末句云：“時正德十六年(1521)十二月五日，實嘉靖龍飛之九月也”。蓋志始修於成化，初刻於正德，續修於嘉靖，而後補刻成書。書中記事止於正德，故題名《〔正德〕湖廣圖經志書》。有嘉靖元年(1522)刻本。(徐孝宓)

〔萬曆〕湖廣總志九十八卷 (明)徐學謨修纂。學謨，字叔明，嘉定(今上海)人。嘉靖二十九年(1550)進士，歷任荊州知府，左右布政使。明自薛綱始修湖廣志後，嘉靖四十年有安陸何遷，隆慶六年(1572)有蒲圻魏裳都曾纂修通志。按是志卷前“志繇”所記，萬曆元年(1573)都御史汪道崑以何魏二氏之作，“詞指互異，華實罕兼，施於國人虞其莫之適從也。刪潤而酌準之，會爲一書，以傳信招來”，屬徐學謨主其事。萬曆志乃係據何魏二家志稿重新纂修，自萬曆二年十一月至四年書成付梓。全書凡九十八卷三十二目，約百五十三萬字。徐學謨“志繇”云：“凡爲圖經暨論各二十有三，爲考者十八，爲表者二十有六，爲紀者二，爲大小列傳者四千四百有奇。爲志之目三十有二，而志各有序有論，一如目之總數，總之爲卷者九十有八”。其修纂體例與前修者有所不同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評之曰：“學謨四任湖廣，習其故事，此其萬曆時爲左布政使時作也。不以州郡分卷，惟以事類編輯，分三十二門，命曰‘總志’。其削去各志所書‘禮樂’一門，‘紀事’一門，以‘會典’通行，不爲一地而設，國史事秘，本非外臣所窺，其論亦頗有裁制”。是志雖踵接前修，然對於重要資料亦注意輯錄。是書凡例云：“貢賦、徭役，關楚志之最大者。今志款目，悉照番司新編會冊”，是其可取之處。如田土卷記有自宋至明初之湖廣田土總數，各府、州、縣，亦記有各地區當時之田土畝數。戶口卷亦如上例分別有詳細記載。貢賦與徭役門，記載也頗爲詳細。貢賦卷，自隆慶以後列有夏稅，兩京絲絹、秋糧、額辦、派辦、課程、魚課、商稅、雜課、王府婚資銀等，可見當時地方貢賦之繁重。如此細目皆爲《明史》所不詳載者。上述田土、戶口、貢賦、徭役四門共計十卷，篇幅占全書總卷數十分之一。此乃是今日從事地方史研究者所需要之重要材料。但自四十七卷獻徵起至九十八卷記止，則占全書篇幅一半以上。所收文獻，而又以歷代名家所寫之碑、文、記、跋爲多。反映當時當地具有價值之史料則較少。有萬曆十九年(1591)刻本。(徐孝宓)

〔康熙〕湖廣通志八十卷圖考一卷 (清)徐國相、王新命修，宮夢仁、姚淳燾纂。國相，字行清，遼東廣寧(今遼寧北鎮)人。康熙間官安徽巡撫，二十三年(1684)調升湖廣總督，在安徽任時，嘗與江蘇巡撫余國柱纂修《江南通志》。新命，字純嘏，四川潼川(今三臺)人。康熙貢士，官擢湖廣巡

撫，後坐事罷官。夢仁，字定山，又字宗袞，秦州（今甘肅人）人。康熙五十七年進士，在湖北時任驛傳鹽法道副使，後官至福建巡撫，著有《讀書紀數略》五十四卷，《四庫全書》收錄。淳燾，字涉山，烏程（今浙江吳興）人，康熙六年進士，湖廣提學道副使。清設兩湖總督，亦稱湖廣總督，轄湖北、湖南兩省。清代纂修方志始於順治，康熙十一年大學士衛周祚奏令天下郡縣分輯志書，以備《大清一統志》之採擷。康熙二十二年夏四月，又敕令禮部察催各省纂修。是志纂修亦在此時，次年刻成。按是志徐國相序云：“藩臬諸司以通志來呈，曰，是前撫臣王新命奉旨纂修，業有成書，願得一言為序”。因徐於二十三年始由安徽巡撫調任湖廣總督，故序言如此。緣是書始修於王新命居巡撫之任，刻成於徐相國總督湖廣之時。全書八十卷，分為三十二門，附見者十三門，約二百零二萬字。是志體例，官夢仁序云：“體裁一仿於《河南通志》”。按清順治間賈漢復最先修成《河南通志》，康熙間頒為天下模式。後賈漢復又修成《陝西通志》，時稱簡當。是志中類目有增損者，則又《陝西通志》例。蓋朝廷以豫陝兩志作為修志之模式，各省不敢違命。康熙志乃踵接萬曆志而纂修，又多取材於舊志，官夢仁序云：“存舊者十之七，新增者十之三”，“日夕孳花，凡五閱月而編成”。所謂存舊新增，據布政使王定國序，“是志分曹並校，本蒲圻魏裳舊志，參以紀傳雜錄諸書，益以本朝四十餘年之近事”。是志之修乃迫於朝廷詔令催辦，倉促成書。故其凡例云：“職官自魏晉以來最為難考。……明代題目碑版，頻經兵燹，諏訪實難。……缺漏之恨，云如之何”。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不予著錄。是書名曰《湖廣總志》，雖總合編，而湖北、湖南各任分修。蓋當時開局在武昌，其於湖南之不採訪更難周全。所載地方故實不及湖北之詳備。是志刊於乾隆禁毀書令之前，在藝文類中載有袁中道、袁宏道、鍾惺、譚元春、錢謙益等詩文，皆按類選收，不見有抽毀、鏟版、挖補。是應為研究“禁書”者所重視。有康熙二十三年（1684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雍正〕湖廣通志百二十卷首一卷

（清）邁柱等修，夏力恕、柯煜纂。柱，遼寧人。康熙間由筆貼式授國子助教，雍正五年（1727）擢湖廣總督，六年赴任，雍正十三年官至武英殿大學士，兼吏部尚書，乾隆元年（1736）兼受工部。力恕，字觀川，號灑農山人，湖北孝感人。康熙六十年（1721）

進士，官翰林院編修，雍正二年以父母老請歸鄉里，主講江漢書院，著有《四書札記》，所著書彙刻為《灑農遺書》，皆傳於世。柯煜，字南陔，號實庵，浙江嘉善人。雍正元年進士，大學士王頊齡推薦纂《明史》，官至宜都縣令，後改衢州教授，以病歸里，著有《石庵樵唱》等書。雍正志距康熙志四十年而續修，纂修體例，分門別類，依據康熙志舊本，有增有汰。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地理類收有是志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云：是志“以湖南、湖北合為一書與《江南通志》合上江下江為一書，體例相同。大致據康熙甲子舊志為本，而以類附益之。其目或增或併，總為三十一門，又附見者十三門。人物門內又別為四子目。條分縷析，按籍可稽。惟長沙遠隔洞庭，當時開局武昌，採訪未周，故所載稍略，不及湖北之詳備”。全書百七十九萬餘字。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又云：“魏裳《湖廣通志》，廖道南《楚大紀》，陳士元《楚故略》出自近代，又往往闕漏冗雜，不足依據。是志成於雍正十年，乃邁柱、湖北巡撫德齡，湖南巡撫趙宏恩奉詔纂輯”。按《〔萬曆〕湖廣通志》即據魏氏所修之志以為底本，而康熙志又據萬曆志而修，“存舊者十之七，新增者十之三”。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語雖不及康熙志，然康熙志中存在訛誤處，亦可以不言而喻矣。雍正志對康熙志時加訂正，如是志凡例云：“建置沿革乃全書根據，一有缺訛，則山川、人物皆罔所依據，不無舛錯。今悉以《二十一史》為主，參以《文獻通考》、《地理直音》等書”。又云：“名宦、鄉賢，舊志有因地名偶同誤入者，有本非楚而強入者，有時代姓名爵里俱訛者，有雜取史傳而文義不貫者，有數合為一事及人地互相舛錯者，有名宦載生平行事竟似人物志者，有忠義漏載虧節濫錄者，俱照《二十一史》、《大明一統志》、《三楚文獻錄》、《楚紀》、《橫雲史稿》本傳改正。悉標書目，以明所據”。故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稱之曰：“條分縷析，按籍可稽”。所以在引用康熙志之材料時，要注意翻檢雍正志，藉以正康熙志之訛誤。明清間地方志中之禁書問題，值得研究。自乾隆頒發禁書之令後，四庫館臣議定“查辦違礙書籍條款”規定：凡屬禁毀之書，“除所自作之書俱應毀除外，若各書內有載入其議論，選及其詩詞者，……應遵照原奉諭旨，將書內所引各條簽明抽毀，於原版內鏟除”。而雍正志所引用之書如《三楚文獻錄》屬全毀書，《明分省人物考》屬抽毀書，此外為袁宏道、袁宗道、袁中道立傳，並收有袁氏三兄弟以及錢謙益等之詩文。並未“遵照原奉

論旨，將書內所引各條簽明抽毀，於原版內鏟除”。蓋因志書乃官修，而懼牽涉太廣，故出現屬禁書應鏟版而未鏟的痕迹。因談禁書者涉及地方志書甚少，特書之供研究禁書者參考。有雍正十一年（1733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乾隆〕湖北通志檢存稿 又名湖北通志未成稿（清）章學誠纂。學誠，字實齋，號少巖，浙江會稽（今紹興）人。乾隆四十三年（1778）進士。著有《文史通義》、《校讎通義》等，先生著書後合刻為《章氏遺書》。乾隆間為畢沅修《湖北通志》，修志起迄時間不可考定。據實齋代畢沅作《通志序》，所說年代不甚清楚，初讀序文似始於乾隆五十四年，但下文又說：“凡再逾年而始得卒業”，則又似始於五十七年。實齋壬子修志事，屢見於《章氏遺書》中。以“再逾年”之語推之，志書當成於五十八年、五十九年之間。乾隆志原稿業已散佚，今所存者不及十之一二。（據宣統志·藝文志採訪冊）說）按蕭穆《敬孚類稿》卷二，“記《章氏遺書》”一文：“余三十年前閱實齋先生《文史通義》為杭州、廣東、貴州等處刊本，有章公次子道光壬辰十年（1830）華絳跋文，大略云：“先君子臨終以全稿付蕭山王穀陸先生，乞為校定，時為嘉慶辛酉年（1801），穀陸先生旋歸道山。道光丙戌長兄杼思自南中寄出原草，並穀陸訂定目錄一卷。查閱所遺尚多，亦有與先人原編次互異者，自應更正，以復舊觀”。又云：“今舊抄本《章氏遺書目錄》三十卷，下標蕭山王宗炎編次。王宗炎者即穀陸先生也”。蓋王宗炎編次目錄時，以《湖北通志》稿本散佚太多，名為志稿，終非全帙。故訂定後而名之為《湖北通志檢存稿》、《湖北通志未成稿》。章氏所撰志稿雖散失不全，然其纂修體例見於為畢沅進《湖北通志》疏略云：“參取古今史志義例，分紀、表、圖、考略、傳以為通志七十三篇。通志之外，取官師現行章程，分吏、戶、禮、兵、刑、工以為掌故六門。取傳、紀、論、說、詩、賦、箴、銘之屬，分甲乙丙丁，又次第為上下以為文徵。其軼事、瑣語、異聞別為叢談四卷附於後”。有民國十一年（1922）《章氏遺書》本，民國二十五年（1936）《章氏遺書》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乾隆〕湖北舊聞錄四十六卷（清）陳詩纂。《湖北舊聞錄》清抄本不見題有撰人姓名。查考文獻記載，最初見於章學誠《丙辰札記》，書中記修

《湖北通志》云：“蘄州陳工部詩者，楚之宿學，曾以十年之功，自撰《湖北舊聞》，博洽貫通，為時推許”。同治間陳筱舫以《舊聞錄》稿寄郭伯蔭巡撫，將藉刊於崇文書局，卒以卷帙繁多，未能刊行。辛亥變革，書稿殘散。至民國間復為孟壽蓀、徐行可訪求分得。盧靖分函商借，又謀付刊，時方多艱，厥願未償。1949年，盧靖之弟盧弼以璧合之全帙歸徐行可。1959年徐氏藏書全部捐獻湖北省圖書館，是書亦在其中。1987年，武漢市社會科學院皮明庥同志向湖北省圖書館商借，點校印行。全書分為郡縣、鄉鎮、置郵、水程、藩鎮、營建、廟學、壇廟、圖志、事變、名勝、寺觀、風俗、物產、文獻、雜記等目。約百五十萬字。有1988年武漢出版社鉛印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嘉慶〕湖北通志百卷（清）吳熊光、百齡等修，陳詩等纂。熊光，字望崑，別字槐江，安徽休寧人，乾隆舉人，授內閣中書，繼任直隸布政使。嘉慶六年（1801）擢湖廣總督，九年離任，著有《伊江別錄》、《春明補錄》等。百齡姓張氏，先世從入關，隸正黃旗漢軍，字子頤，號菊溪，遼東人，乾隆三十七年（1772）進士，嘉慶九年任湖廣總督，著有《除邪紀略》。詩，字觀民，號愚谷，自稱大桴山人，湖北蘄州人，乾隆四十三年進士，授工部主事，以母老，請歸鄉里，主講江漢書院，著書數百卷，多毀於火，傳世者有《湖北金石存佚考》、《湖北舊聞錄》、《大桴山人偶存稿》等。是志百卷，分為十四類，子目五十二，約二百三十萬餘字。乾隆間畢沅延章學誠纂《湖北通志》，未及刊布。嘉慶時，熊光復奏請修之，六年開局，九年付梓。是為湖北分修通志之始。嘉慶志之成書經過，其說不一。譚廷獻、彭祖賢、樊增祥、王潛剛、孫德謙等皆謂嘉慶志乃章學誠《湖北通志》之原稿，蓋經陳詩改竄者。肖穆、王葆心則謂嘉慶志乃在章學誠修志十年之後重啟爐竈，由陳詩主纂者，蕭穆校刊《湖北通志檢存稿》序，云：“章先生以畢公回任無期，諸當道又無可語，乃致書畢公，將已所纂修各種席卷而去。然外人皆未測端倪，且不知章先生所為別裁獨斷，創立體例者究竟何似”。王葆心云：“矧章氏乃撰著體，嘉慶志乃纂輯體，兩書絕不相蒙”。按章學誠與陳詩同年舉進士，章氏撰《湖北通志》時，陳氏亦同時纂輯《湖北舊聞錄》。章學誠《丙辰札記》記修《湖北通志》經過云：“蘄州陳工部詩者，楚之宿學。曾以十年之功，自撰《湖北舊聞》。博洽貫通，為時推許。陳君聞衆謗群哄，而獨識余書

之非苟作。且余時正客胡君幕中，故胡君請余當道，而以其書屬陳爲校定。余臨別時，陳云：‘吾自有書，不與君同面目，然君書自成一家，必非世人所能議得失也。吾但正其訛失，不能稍改君面目也’。蓋陳君通人，是以其言如此”。據《丙辰札記》所記，陳氏無庸去掠竊竄改章氏之書之理。蓋章氏離湖北，本擬以通志稿屬之陳詩校定，不意後有陳燴者，對章氏之書大駁其不當，以爲宜重修。當事者大贊賞其議，批云：“所論具見本源”。章氏聞之大怒，乃致書畢公，將已所纂各種席卷而去。譚、彭、樊、王、孫等人，不查此事經過之委源，而誤信失實之言。王葆心爲陳詩雪誣，獨從纂述體例之不同以明辨是非，是乃方志名家之論斷。宣統志云：“吳熊光分派幕友翻《大清一統志》各書，依舊志門類編輯，署蘄州陳詩名。今通行之書，非學誠之稿，亦非詩所踵成”。又於《湖北方域志》條下云：“詩以時修通志，不盡已書，故另錄爲是編，改題其名云”，是書已佚不傳。有嘉慶九年（1804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光緒〕湖北通志志餘二十六卷（清）洪良品纂輯。良品，字右丞，別號龍岡山人，湖北黃岡人。同治七年（1868）進士，授翰林院編修，後擢御史給事中。著有《古文尚書辨惑》、《龍岡山人詩文抄》、《葵園奏議》等。湖北之通志自明迄辛亥變革以後，時歷三代，凡經六修。除明正德志其撰述體例及類目名稱，大抵都係沿襲《大清一統志》舊例外，其他五修，如康熙、雍正、嘉慶、宣統以及章學誠纂修尚未成之乾隆志等，在志書之末皆有“雜記”類目。雜紀所記，例皆爲軼事、瑣語、畸說、聞，志書各門皆難以載入，不忍捨棄，次錄最後，以當稗官。或曰雜紀、或曰雜志，皆志之餘也。明萬曆志之雜紀，字不過十萬，康熙兩志，共計十萬字，嘉慶志九萬字，宣統志四萬餘字。而洪氏志餘纂輯字數約二十四萬餘字。除對舊志取材去其繁蕪外，所收資料皆一一注明出處。引用書百數十種，較之以前諸志尤爲詳審。志餘凡例云：“截長補短，每卷計五十頁，遵局定例也”。可知是書係成於光緒間湖北設立通志局之後，記事至光緒元年（1875）。湖北省圖書館藏有《志餘》稿本兩部，一爲稿本二十二冊，一爲經過刪定後之寫清稿本八冊。清稿本有1985年湖北省圖書館影印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光緒〕湖北通志·輿地志稿（清）楊守

敬纂。守敬，守惺吾，晚號鄰蘇老人，湖北宜都人。同治十三年（1874）恩科，榜名愷，曾任安徽霍山縣知縣，著有《水經注疏》、《歷代輿地圖》、《隋書地理志考證》、《環宇貞石圖》等數十種。清末湖廣總督張之洞稱其“老成碩望，博覽群書，致力於輿地學數十年，於列朝沿革險要洽熟精詳，著書滿家，卓然可傳於世”。按《鄰蘇老人年譜》云：“乙酉（1885）四十七歲，是時長洲彭中丞勺庭祖賢方修《湖北通志》，而‘沿革’一門無人任，乃招余任之，以（熊）固之爲襄助。未歲事而彭公病歿，遂輟修。”原稿殘存四百零七頁，大都爲楊氏手筆，增刪鈎乙、歷歷可見。今所存雖是殘卷，然輿地志之沿革、山川、形勝、古迹等大體規模已具。在民國間張仲炘主持纂修《〔宣統〕湖北通志》時，其門人熊固之蓋據此爲藍本又後賡續而成。輿地志中之藩封、風俗、物產，據周以存《錢季香先生家傳》云：“乃錢桂笙所纂修”。因各地方志書輿地志類子目不儘相同，故附記說明之。湖北省圖書館藏有楊守敬清光緒間手稿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宣統〕湖北通志百七十二卷首一卷末一卷 呂調元、劉承恩修，張仲炘，楊承禧纂。調元，字燮甫，江蘇太湖人。歷任巡按使，民國三年（1914）任鄂省長官。承恩，字浩春，湖北穀城人。民國七年繼呂任。仲炘，字次珊，湖北江夏（今武昌）人。清光緒三年（1877）進士，官至通政使參議，後退而在金陵、揚州主講尊經於梅花書院，歸里則掌教存古學堂。承禧，字致存，湖北江夏（今武昌）人，清光緒十六年進士，官四川候補道，民國四年續修《湖北通志》時任纂修幫總纂，著有《寔庵集》。《湖北通志》自嘉慶九年（1804）修纂刊行後，至宣統三年（1911）重修，其間百零七年。是書凡例云：“本志續嘉慶通志而作，凡三經其稿。初稿爲光緒辛巳七年（1881），截至光緒六年止。再修稿爲宣統庚戌二年（1910），截至光緒十五年止。此次成稿截至宣統三年止。其在宣統三年以後事，概不登載”。全書分爲十志，子目五十七，附目十，約五百二十七萬字。關於本志的斷限時間，王葆心在《重修湖北通志條議》一文評論之云：“宣統一志，但據兩三次舊草，略加增輯。唯各府、州、縣自同光間志書成後，迄宣統三年，有三四十年之時間，宣統志竟未重予採訪，但以‘新政’二卷了之。明爲宣統末截止，實則已截止於二三十年以前。致此數十年之事項全缺，文獻佚亡、誰執其咎”。王葆心所說，深中肯綮。因此，欲

採集光緒後二三十年之事，必須取材其他地方文獻資料，方可補宣統志之不足。此乃查閱本志者所不可不知者。關於志中疏漏之處，有王葆心《重修湖北通志條議》、甘鵬雲《湖北通志義例商榷》兩文議論之，可供參考。然原有光緒稿本，其執筆者如江夏錢桂笙、羅田姚晉圻、宜都楊守敬等，皆一時績學之士，故其搜採較詳，視嘉慶志不止倍蓰。凡此未竟之稿，仲炘等依類排比之，略事增補，而採訪未周。如王葆心所言，是則不能為是志諱者。有宣統三年（1911）修，民國十年（1921）刻本，民國二十三年（1934）商務印書館縮印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乾隆〕湖北下荆南道志二十八卷

（清）魯之裕修，靖道謨纂。之裕，字亮儕，安徽太湖人，舉人，雍正間官湖北安襄鄖下荆南道，乾隆三年（1738）升直隸布政使參議。道謨，字果園，湖北黃岡人，康熙六十年（1721）進士，翰林院庶吉士，官姚州知州，曾纂《雲南通志》、《貴州通志》。湖北下荆南道，清初轄襄鄖二府，雍正十三年（1735）又劃安陸隸屬之。道故無志，之裕蒞任後，以所屬各郡縣志悉為康熙中所修，其間六十年來少有續修者，於是思合三郡之事迹以纂道志。道謨楚之名儒，乾隆三年自滇歸鄉里，時客居武昌，遂以修道志事屬之。立綱者八，子目六十四，全書分二十八卷，共七十萬字。荆南故文物之邦，名賢碩儒，代不乏人。於人物志則云：“襄陽舊有耆舊傳，其名最古。舊志所載，有行業、文章、隱逸、忠臣、孝子諸項，要皆耆舊之選也。故沿用舊名不復更多分別”。又因古代郡國，每有名同地異。江右偏安，尤多僑置。故是志於人物、藝文、尤為審慎。是志於沿革、人物、藝文等，都能詳加考證，合乎體要，為後之纂志者所稱道。有乾隆五年（1740）刻本，嘉慶二十一年（1816）補刻本，光緒二十二年（1896）重印嘉慶本。（徐孝宓）

武漢市

〔康熙〕武昌府志十六卷

（清）杜毓秀修纂。毓秀，字岳靈，陝西定邊人。貢生，官武昌府知府。清康熙十二年（1673），詔天下修輯志書，武昌至二十二年志猶未成。毓秀蒞任，奉檄催修，不數月告成。書分十六卷，十四綱，無子目。志中水利志敘事特詳，以武昌郡濱臨大江，江夏、咸寧、嘉魚、蒲圻四邑與水為鄰，故堤防視為重要。藝文志搜羅較

富，凡有關武昌郡事者無不畢登，然非濫收，書蓋未刊行。有康熙二十二年（1683）抄本，缺第一卷。（徐孝宓）

〔康熙〕湖廣武昌府志十二卷

（清）裴天錫修，羅人龍纂。天錫，字長齡，江南江陰（今江蘇）人，康熙間進士，四十年（1701）任武昌府知府。人龍，字驥子，湖北枝江人。歲貢，武昌府儒學教授。是志之修，距杜毓秀修志相距只四年。又按是志前徐國相序云：“石虹張君（希良）向嘗司訓是邦，武昌府志出其手裁，彬彬乎徵文考獻，簡核精嚴，良史才也。已而捷南宮讀中秘書，未獲竣事”。蓋裴修志時，依杜張兩人舊稿重事纂修，閱數月而書成付梓。全書分為十二卷，十八綱，二十六目，約五十二萬餘字。是志資料比較翔實，書中山川、民俗、田賦、人物等志中記有關今日武漢轄區事頗多，可為考武漢史實者研究。有康熙二十六年（1687）刻本，康熙三十四年（1695）朱昌緒補刻本，民國二十九年（1940）鉛印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嘉靖〕漢陽府志十卷

（明）劉本用、賈應春修，朱衣纂。本用，江西安福人。進士，嘉靖間守漢陽府。應春，字東陽，直隸真定（今河北正定）人。進士，歷任南京刑部郎中，潞安、開封知府，嘉靖二十四年（1545）知漢陽府，官至戶部尚書。衣，字子宜，號別山，湖北漢陽人，正德十六年（1521）進士，官至江西道監察御史，以直言忤張璉，罷官家居二十年。嘉靖九年劉本用延衣纂郡志，事甫開始而劉升遷離任，事遂終止。及至二十四年賈蒞任後延衣纂修，成書十卷，每卷一類，曰沿革、方域、創置、廟祀、食貨、宦績、選舉、人物、封守、方外等十志。凡八萬八千餘字。按章學誠《湖北通志檢存稿》載蕭企昭與王亦世論修志書曰：“漢陽府志始修於趙公雪航（弼），而戴龍山（金）、朱別山（衣）、秦靈樞（聚奎）諸公繼之，至萬曆末年而止。當乙丙之間，悉遭兵火，企昭所見，僅秦本耳。即先宗伯所修於萬曆甲辰歲者，僅存一序，他可知矣。據此則《漢陽府志》明代凡經數修。今新舊府志俱佚，無以查錄”。宗伯即蕭良有。蕭企昭順治歲貢，當以顧炎武學。實齋乾隆進士，纂修《湖北通志》。二人均未見朱纂嘉靖志。蓋知此書者多，而得見是書者則少。是志賈應春後叙云：“其發凡起例，約而賅矣。紀事纂言，玄要會矣。考據精當，咸足徵矣。鑒別唯公，取捨定矣。

其文直，其事核，罔剽微以夸靡，罔濫予以傷公。確乎一邦之信史也”。後世稱朱志最爲典則。有明嘉靖二十五年（1546）刻本，萬曆十二年（1584）王琰、汪廷元增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康熙〕漢陽府志十六卷首一卷（明）陳國儒修，王世顯、李寧仲纂。國儒，字去疑，廣東開建人，拔貢，康熙初任漢陽府知府。世顯，字亦世，湖北漢陽人，順治十五年（1658）進士，官至永嘉知縣。寧仲，籍里不詳。明修府志，嘉靖修有傳本，萬曆修今無傳本。康熙八年（1669）國儒延世顯、寧仲重纂府志，成書十六卷，分爲十五綱七十五目。清康熙間，漢陽府只領漢陽、漢川兩縣。至雍正八年（1730）始以黃州府之黃陂，德安府之孝感二縣屬之。故是志於秩官姓氏考，府屬題名，並漢陽、漢川二縣亦並載之。是志條分縷析，綱目井然。藝文志編次四卷，漢陽、漢川藝文亦附列之。其它如建置、食貨、水利皆類此纂入。有康熙八年（1669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乾隆〕漢陽府志五十卷首一卷（清）陶士傑修，劉湘燧纂。士傑，字嵇生，湖南寧鄉（今長沙）人。雍正元年（1723）賜進士，翰林院庶吉士，乾隆十二年（1747）知漢陽府。湘奎，字允恭，江夏（今武漢）人。貢生，康熙時師事曆算家梅文鼎，著有《曆學古疏今密考》、《日月食算稿》等書。文鼎稱劉著足以匡其逮。及歿，遺書無一存者。府志自陳國儒修後，前守胡學誠、鍾昭、陳文言相繼補輯，諸儒持議各不相下，歷十餘年仍不能殺青付刊。士傑蒞任，考察其爭端，認爲“無患收羅之不廣，而患見聞之不確。無患文詞之不贍，而患是非之不公”。於是力排衆議，集新舊志稿，整理勘核，延劉湘燧協助裁定編次。全書五十卷，分六類以爲綱，曰天官、地輿、典禮、食貨、人物、藝文等，凡五十一萬餘字。各類子目，大抵仿陳志之舊。然如典禮志分禮儀、禋祀、釋奠三條，而禮儀下又分子目十八，禋祀下分子目十二，釋奠下分子目二十有一，未免繁蕪。藝文所登盡屬碑記，詩賦刪而不錄，較陳志簡要。是志較重賦役，凡例云：“舊志多厭其繁而刪之不載，不知胥吏豪民，舞文弄法，乃樂其簡削，所謂惡其害己也。今故悉載諸項，猶惜未詳”。較一般志書迂闊之論，區別霄壤。其形勢目，特舉出漢陽縣仁、義、禮、智、信五坊，其中四坊即今之漢口地。又有“漢鎮形勢說”一篇，

云：“武漢當九州之腹心”，“武漢”二字連綴使用，在志書中爲首見。對於考證武漢市之沿革，可以取得一些歷史資料。有乾隆十二年（1747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民國〕夏口縣志二十二卷首一卷補遺一卷 侯祖畬修，呂寅東等纂。祖畬，字小汀，河北南皮人，民國四年（1915），官夏口知事。寅東，字蕊村，邑人，舉人。是志正文分二十二卷十八綱九十一目，另補遺一卷，約四十三萬字。夏口本漢陽所屬漢口鎮，古名夏口。清光緒二十五年（1899）劃漢陽襄河北境爲夏口廳，府職盡廢，夏口亦民國元年改廳爲縣，民國十五年改爲漢口市。是志雖以縣志具名，實爲漢口地區分治以來第一部修纂之志書。夏口貿易之盛冠於沿江各埠，考慮其地域特色，是志新立有實業、交通、交涉、商務四類，對考察夏口經濟之發展提供了翔實的資料，可謂初具城市志之雛型。是志採用新法，繪有街道、租界、商會、學校等圖，可尋城市變遷之足跡。兵事志載有辛亥革命起義武昌，記事起於八月十九日至十月初四止，但過於簡略。是志將分治前後五十年間逸聞軼事，廣加搜集，惟人物誠如凡例所言，最易混淆。是志於民國六年七月開局纂修，九年書成付梓，歷時三載。有民國九年（1920）刻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民國〕漢口小志十五卷 徐煥斗撰，王夔清補輯。煥斗，字星槎，湖北孝感人。清光緒年間舉孝廉方正，補用知縣，民國初官漢口警察局長。著有《孝感詩徵》、《琴臺紀略》等。正文分十五卷，附外國人居留地一卷，約十六萬字。是志撰述之初，曾與羅田王葆心商榷義例，又爲之芟訂繁蕪，故體例簡而要，約而精。書前冠王葆心序，考證漢口市場的發展歷史頗詳，可窺見漢口市場嬗變之全貌。是志雖不以宏大自詡，但考諸載記，徵以聞見，旁搜遠引，內容翔實，還參考譯著數種，有補漢口志書空缺之功。兵事志載有辛亥革命漢口戰事，記事自八月十九日至十一月初一止，始末採錄翔實。藝文志中收有《豫成園記》、《白蘋洲記》、《李翠官小傳》等文，對考察漢口遊宴、茶社場所、名伶生平事迹等有其史料價值。卷末附錄英法俄德日等國漢口租界條約十篇。有民國四年（1915）鉛印《聽竹廬叢書》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同治〕**鸚鵡洲小志四卷首一卷**（清）胡鳳丹纂。鳳丹，字月樵。浙江永康人。同治間來湖北任觀察，綜理崇文書局事，著有《黃鵠山志》、《大別山志》。是志正文分四卷二門，約三萬五千字。鸚鵡洲位於江夏縣西南二里，頭枕鮎魚口，尾接黃鵠磯，是歷代屯兵之地，又有水國之禰。洲至明末漸滄於江。禰衡作《鸚鵡賦》，後被黃祖所害，葬之此洲，固以得名鸚鵡洲。鳳丹嘆陵谷滄桑，代無常局，恐斯洲之久而愈晦，爰檢古人紀載之書，錄為一編，名曰小志。是志輯成形勝、藝文二門。形勝門，彙集各書對此洲之記載。藝文門，先表、傳、賦、論，後記、考辯。卷首有該洲古今繪圖，以備參考。是志搜宏探博，考據翔實，引用書目凡百餘篇，對研究此洲歷史之變遷提供較詳盡的資料。有同治十三年（1874）退補齋刻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康熙十二年〕**江夏縣志四卷**（清）馬仲駿修纂。仲駿，字澹庵，河南宜陽人，舉人，官江夏知縣。江夏周時為鄂王城，三國為武昌郡，晉有沙羨、汝南邑之稱，隋始為鄂州，後以江夏名邑直至清末。民國二年（1913）改為武昌縣，治所今武漢市武昌。《江夏縣志》可考者，為明萬曆十九年（1582）邑人郭正域纂輯，是志未曾刊行，已散佚無存。康熙十二年（1671）開通志局於江漢，是志也在修纂之中，由馬仲駿、常士元、梅逢甲諸人修纂，時遇“滇黔之變”，軍事繁重，志書輯而未成。後經縣學教諭張希良續成之，題為馬仲駿修。是志今僅存抄本二至四卷，約六萬七千字。災祥記至康熙十一年止，山川亦至康熙十二年止。是志為萬曆後今所見最早的江夏縣志書。有抄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康熙五十三年〕**江夏縣志五十二卷**（清）劉朝英纂修。朝英，字千夫，三韓（今內蒙古赤峰）人，順治甲午（1654）副榜，官江夏知縣。希良，字石虹，湖北黃安（今紅安）人，康熙八年（1669）舉人，江夏教諭，提督浙江學政。康熙十九年朝英任知縣後，乃謀希良創修，歷時三年，四易其稿，編成四十五卷。又因二十七年兵事，斷簡殘篇，多有散失。康熙三十四年，洪國輔來任知縣，見志書殘缺不全，於是補刻遺版和增輯十三年來之邑事，題為續修。康熙四十七年陳萬策任知縣後，深感洪志擇焉不精，語焉不詳，疑信參半，遂將康熙二十三至五十三年間有關邑事增補載入。書成五十二卷十九門，

約二十九萬字。洪、陳兩縣令之增補本，皆踵前修，一遵舊範，故仍題為劉志。是編古迹類，對夏口城之建廢，黃鶴樓及黃鵠山諸勝，皆有記載，為研究江夏名勝、城池變遷提供了可靠的資料。有康熙五十三年（1714）刻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康熙六十一年〕**江夏縣志二十二卷**（清）潘宗鼎修，劉宗賢纂。宗鼎，字寶夫，號對溪，江蘇溧陽人，康熙四十八年（1709）進士，官江夏知縣。宗賢，字次頤，邑人，進士，官四川知縣。《江夏縣志》自康熙二十二年劉朝英纂修後，又經增補續修，於五十三年成書。宗鼎莅任四年，延邑人劉宗賢續修。因距前志僅八年，乃存舊增新，續成卷帙，五月而告成。正文分二十二卷，約十五萬字。舊志中秩官類只載縣令以下，大僚概不列入。是編鑒於江夏為附會首邑，各憲駐扎，建置類中一切憲署具備，秩官類中上官名號自督撫以下詳加記載，此非通例也。江夏城控省會，兵防最為重要，兵防類詳考古今，補所未備，有其參考價值。有康熙六十一年（1722）刻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乾隆〕**江夏縣志十五卷首一卷**（清）陳元京修纂。元京，號與庵，直隸易州（今河北易縣）人，舉人，官江夏知縣，嘉慶十九年官德安府知府。邑志自康熙六十一年（1722）潘宗鼎修後，七十餘年未曾重修。元京莅任，設縣志局，邀集紳耆學士廣採博搜，不一年而書成。正文分十五卷二十九門，約四十萬字。是志遵循續修之慣例，提綱分目，與前志略同，僅補所未備，增所本無也。據是志凡例言，是編詳今略古，援古遡源。對是邑登科中舉者，詳加記載，凡人現存者，概不立傳，以重視人才，嚴其標準，不敢浮譽妄載。是志賦役門記有江夏市場經濟之繁盛，如開當鋪三十座，鹽貼年達十萬餘引等，對了解當時經濟發展狀況有其史料價值。有乾隆五十八年（1793）刻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同治〕**江夏縣志八卷**（清）王庭楨修，彭崧毓纂。庭楨，字子泉，江蘇無錫人，副榜，同治八年（1869）官江夏知縣。崧毓，字於蕃，邑人，道光十五年（1835）進士，官雲迤西道。邑志自乾隆五十八年（1793）刊行及近七十餘年。咸豐兵燹，典籍蕩然，同治三年邑令恩榮乃延邑人彭久餘編纂，未及成書，恩榮去職。繼任知縣陳汝蕃、朱榮椿、恒琛等延

彭崧毓總纂志事。閱時四五年，官經數任，至庭楨莅任，志書方告成付梓。正文分十三門，約二十七萬字。是志纂修鑒於文獻不足，乃以舊志為參考，並稍改體例，刪其繁蕪，將新事補輯之。又仿章學誠修志例，後附《江夏文徵》二卷。有同治八年（1869）刻本，光緒七年（1881）增補重印本，民國七年（1918）鉛印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宣統〕江夏縣志·藝文志（清）王庭楨纂。庭楨曾於同治八年（1869）修《江夏縣志》，其事跡見同治志條。宣統元年（1909）庭楨擬續修志書未成，僅存此稿，後為邑人錢解元桂笙所藏。是志殘缺，無序跋可考。封面為鄂城朱峙之所題：“江夏縣志藝文志稿本”。全書不分卷，約二萬五千字。收載雜詩四百零五首，作者百餘人。主要敘述靈泉風物人情，內容以寫景、抒懷居多。記載起自唐、宋，迄明隆慶，有宣統元年（1909）龍泉張氏據江夏錢解元稿抄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康熙〕武昌縣志八卷（清）熊登修，孟振祖纂。登，字仲升，南昌人，貢生，康熙五年（1666）任知縣。振祖，字先服，邑庠生，武昌孫吳故都，稱歷代重鎮，鄰近省治，民俗物產甲於它邑。宋元以前圖志無考。自明永樂以後，吳玘、張琦、李榮等先後纂述，“然沿習於舊聞，而援考未備，仰刻於有司，而工浩未成也”（張子翼《初刻武昌縣志始末》）。及嘉靖四十年（1561），張子翼纂修《三楚通志》時，凡有關武昌事者，則手錄之，參之舊志，刪謬增略，書成付梓。崇禎二年（1629）邑令王琇再加續修。二志今無傳本。康熙十二年（1673），登奉檄修邑志，延振祖等，博採舊章，詳咨故老，重加纂輯，次年書成，為八門六十二目，約十萬字。有康熙十三年（1674）刻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乾隆〕武昌縣志十卷首一卷（清）邵遐齡修，談有典纂。遐齡，字錫園，浙江仁和（今杭州）人，舉人，乾隆二十五年（1760）知武昌縣。有典，字栗軒，邑人，舉人，揀選知縣，主講邑之壽昌書院。邑志自康熙十三年（1674）修後，至乾隆二十八年（1763），近九十年未增修，其間風俗變遷，人物遞易，應重加修訂。遐齡延有典等，取熊志，徵文考獻，勒目告竣，志凡十門九十四目，二十五萬餘字。舊志於沿革內述戎事，建置內列古迹，藩鎮內連令

丞，人物內附選舉，是為綱領未晰。是志特分別出，以免混淆。又增物產一目。藝文門，博採旅遊茲地者，關於山川風物之作，如元結、蘇軾、黃廷堅等之序、記、詩、文。有乾隆二十八年（1763）刻本，光緒間王家璧批校增補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光緒〕武昌縣志二十六卷首一卷末一卷（清）鍾桐山修，柯逢時纂。桐山，字鳳階，四川華陽人，副貢，知州銜署武昌知縣。逢時，字懋修，邑人，光緒九年（1883）進士，授翰林院庶吉士，任江西布政使、貴州、廣西巡撫等職。邑志自乾隆二十八年（1763）修後，百十餘年間未曾續修，光緒初，諸邑紳有志重修，終因經費不足，未及成書，今志所證引稱“王志稿”者，即王家璧志稿。光緒十年夏，桐山莅位，奉檄修志，與逢時往復參商，延為總纂，於十一年春始，迄冬書成，蓋取法於康海《武功縣志》，有目無綱，計三十三目，三十七萬餘字。武昌臨江，迭遭水患，今增水利一目。藝文門增金石一目，存歷代鐘鼎、碑刻於志。其關於邑之山川、古迹、名物之詩文記序，各依類附後。柯逢時題記云：“卷首圖說道里歧異，為縮樞之失也，沿革、藩封，循路史之誤……忽忽付梓，芟訂未遑”。可謂知是志之得失。記事至光緒十一年。有光緒十一年（1885）刻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光緒二年〕武昌縣志稿（清）王家璧纂。家璧，字孝鳳，邑人，道光二十四年（1844）進士，官兵部主事、大理寺少卿、光祿寺少卿，著有《王氏家集》、《狄雲行館奏稿》等，著作甚豐，多未刊行。邑志兩修於康熙、乾隆，至光緒初，又百十餘年未有續增，諸邑紳為不使文獻無徵，有志重修。經由邑舉人柯茂枝等分任採訪，家璧獨任總纂，以乾隆志為底本，歷有年所，卒因經費不足未成。據“修志芻言”，是志擬分十一門，曰輿地、建置、賦役、典禮、學校、藩鎮、職官、選舉、人物、藝文、雜事諸志，為目八十有六。今家璧志稿，僅存人物、藝文類，以及學校、治績、名宦若干條。紀事至光緒二年（1876）。有光緒間手稿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光緒九年〕武昌縣志稿（清）佚名修纂。武昌縣志，前有光緒間邑紳柯茂枝、王家璧等重修，未及成書。是志修於光緒年間，僅存人物、選舉、祥

異、兵事、學校、職官、藝文諸志。祥異志記事自乾隆二十九年（1764）迄光緒八年（1882）；兵事志只記咸豐二年（1852）至同治四年（1865）太平軍活動事；職官志記事至光緒九年；藝文志有著述、金石、古詩等目。較光緒十一年刻本簡略。有光緒間稿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民國〕武昌要覽一卷 文士員纂。士員，字儕臯，湖南益陽人，在武昌講學多年。是書是為旅鄂湖南學校學生野外教學所編，分十六目，一沿革及城垣，二城內街市，三學校，四社會教育，五至七勝迹，八至十山水，十一官署，十二至十五實業，十六交通。是書取材多係實地觀察所得，間考志書及近人記載。序云：“俾遊斯地者，因以為識途先導，而研索地學者，亦資借鏡旁求”。有民國十四年（1925）鉛印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乾隆〕漢陽縣志三十二卷附續志一卷
（清）劉嗣孔修，劉湘燧纂。嗣孔，字宗儒，陝西綏德人，康熙五十六年（1717）舉人，官邑令，修舉廢墜，士林稱頌之。湘燧，字允恭，武昌人，著有《曆學古疏今密論》、《日月食算稿》等。前縣令沈孟堅創修邑志，延湘奎等編纂，未竣。嗣孔繼任，訪取舊稿，重訂正之，乾隆十三年書成。是書遵仿康熙六年陳國儒所修府志，搜求碑銘傳記事迹可信者，依序採錄，以成一邑全書。所列綱目，體制無訛。惟著述志為創立，以邑中著書立說者不乏其人，特仿《漢書·藝文志》例，立著述一門，存其書目，以俟將來採擇。雜志一門，凡與本邑山水、人物相發明者，綴採取之以備印證。有乾隆十三年（1748）刻本。（徐孝必）

〔嘉慶〕漢陽縣志三十六卷首一卷
（清）裘行恕修，邵翔、徐必觀纂。行恕，字慎甫，江西新建人，舉人，嘉慶十二年（1807）官漢陽知縣。翔，無考。必觀，江西奉新人，嘉慶七年進士，官蘄水（今浠水）知縣。是志正文分卷三十六，分門三十四，附列子目者十，約三十四萬字。邑志自乾隆十三年（1748）後，歷時七十年未續修，行恕莅任七載，視其志事獨闕，乃延淵雅名流，重加增輯，纂修始於嘉慶二十一年，書成於二十三年，漢鎮為楚鹽總彙，是志以鹽船停泊漢鎮，行銷全楚，故特立鹽法一門，分目詳述楚鹽行銷，派額、分運、鹽價等，對研究漢口市場的發展和鹽行興旺，具有一定的參考價值。秩

官志接劉志續輯，起自乾隆元年，具細詳載。劉志無藝文志，凡有關一邑之故實，附載各類，是志特增藝文一門，博為收採，不致散略。有嘉慶二十三年（1818）刻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同治〕續輯漢陽縣志二十八卷（清）黃式度、王庭楨修，王柏心纂。式度，字蘭丞，湖南善化（今長沙）人。舉人，同治五年（1866）官漢陽知縣。庭楨，字子泉，江蘇無錫人。副貢，同治六年繼式度任。柏心，字子壽，湖北監利人。道光二十四年（1898）進士，官刑部廣西司主事。著有《子壽詩鈔》六卷、《黃岡縣志》、《宜昌府志》等。是志由式度蒞任倡議續修，局甫開，移牧蘄州以去，庭楨繼任，編纂數月，於同治七年書成付梓。正文分二十八卷，約五十一萬字。是志僅於前志門類，稍加合併。如形勢併入疆域。城池附入營建。風俗、物產合為風土。文苑、著述二門併為文苑。藝文類，前志取古今人詩文，附綴創建古迹，又列藝文。是編取前代名篇，分綴各門，近人諸作，彙為藝文一類，以示區別。是志分門析類，多沿前志，其關重大者，輒斟酌而損益之。有同治七年（1868）刻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同治〕漢陽縣志校一卷漢陽縣志沿革表疑一卷（清）許盛春、張行簡撰。盛春，字瑞禾，邑人，光緒元年（1875）舉孝廉方正，官直隸（今河北）州判。行簡，字儒三，邑人，舉人，官部曹。同治六年（1867）縣志局開，行簡為編纂之一。因事北上，留京十月，歸後新志告成，復與盛春檢新志，略與各舊志互校之，舉其訛謬不下數十條，爰哀為邑志校一卷。行簡又撰有邑志沿革表疑一卷，並於光緒十年付梓，約一萬二千字。是編對同治邑志遺漏之處加以補充，體例不當均作說明，對其沿革門類，考稽史料，逐年對照，辨析甚詳，可為後修邑志者之參考。有光緒十年（1884）刻本，附《漢陽縣識》。（童世華）

〔光緒〕漢陽縣識十卷首一卷（清）濮文昶修，張行簡纂。文昶，江蘇溧水人，進士，官漢陽知縣。行簡，字儒三，邑人，舉人。是書成於光緒十年（1884），正文分略三卷錄七卷通為十卷，約十萬字。漢陽濱臨大江，為來往孔道，迭遭兵火。咸豐兵事後，百廢修舉，或因或創，多在修志乘之後，不及

盡載。行簡懼其文獻久而漸沒，爰錄爲斯篇。是編撮各志之大要，參以所見所聞，選擇錄存，故不以志名而易爲識。據張序，全書略三卷，曰地理、營建、人物。附錄七卷，曰典錄、祀錄、名錄、圖錄、文錄、簿錄、雜錄等。除三略和文錄刊行外，其餘六錄，目存而未刊。是編所存邑事，頗爲翔實，可備後之修志者採綴。有光緒十年（1884）刻本、光緒十五年（1889）刻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民國〕續修漢陽縣志列傳三卷 傅世焯纂。世焯，字彥明，湖北漢陽人，曾任漢陽縣副縣長。本書卷端題目清浦得月輯。民國三十六年（1947），世焯應田宥筆之聘，續纂漢陽縣志列傳。乃據同治縣志和光緒縣識加以整理，復廣爲採集。因時間短促，恐稿散軼不可更待，僅就所得，於民國三十七年錄成底稿。正文分上中下三卷，四十三篇，約九萬字。上卷有葉名琛、密昌墀等傳三十三篇，中下卷設有孝友、列女等傳十篇。是志人物不以時間劃分，因歷代疆域有變遷，於時屬夏口，時屬他邑者均以收錄，可與夏口志列傳互見之。湖北省圖書館藏有民國三十七年（1948）手稿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嘉靖〕黃陂縣志三卷 （明）林東海、李河圖修，俞貢等纂。東海，字世觀，福建莆田人，嘉靖八年（1529）進士，官黃陂知縣。河圖，江蘇上元（今南京）人，恩生，嘉靖三十四年（1555）繼東海任。貢，浙江建德人，歲貢，官黃陂訓導。是志由東海倡修，事未竣而去任，河圖續修之。於嘉靖三十五年成書付梓。正文分上中下三卷二十二類，約四萬字。據本志凡例所言，黃陂累遭兵火，舊志累經纂修，詳略虛實，多不可考。是編各類姑仍其舊，不敢附益。如秩官類，自明洪武始，前代刪削不載。是編意存簡略，綱目具體，所載內容，均有考究，有補黃陂志書空白之功。志前不著撰者，纂修經過詳見前序後跋。有嘉靖三十五年（1556）刻本，民國抄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康熙〕黃陂縣志十五卷 （清）楊廷蘊修纂。廷蘊，字簡庵，江蘇武進人，順治會副，康熙元年（1662）官黃陂知縣。是志成於康熙五年，凡十五卷，曰輿地、建置、學校、賦役、秩官、選舉、二程、人物、儀禮、藝文。所列綱目與嘉靖志不同，如學校特立一門，二程舊志列人物，此志則特輯其遺事、祠

序之文詞彙爲一卷。人物志，嘉靖志採錄過略，是志則廣爲三卷。皆是志之善者。有康熙五年（1666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道光〕黃陂縣志稿 （清）金國鈞纂，金永森補注。國鈞，字秉之，湖北黃陂人。道光十八年（1838）進士。國鈞於道光年間編輯是志稿。僅成沿革，人物二種。其姪永森恐流傳淪失，復加以補注，於民國十二年（1923）鉛印刊行。正文不分卷，約四萬字。沿革門各篇以數語作綱領，所引條目，皆有出處。人物門注重考鑒，敘述詳備，對考察該邑歷史沿革和人物有其資料價值。有民國十二年（1923）鉛印本。（童世華）

〔同治〕黃陂縣志十六卷 （清）劉昌緒修，徐瀛纂。昌緒，字鏡溪，山東清平（今臨清）人，進士，同治六年（1867）官黃陂知縣。瀛，字海年，邑人，道光十六年（1836）進士，官廣東香山知縣，浙江寧波知府。邑志自康熙五年（1666）後未曾纂修。昌緒莅任，延瀛纂修，自同治六年始修，迄十年書成，十二年付梓。全書分十六卷十二門，約三十七萬字。是志以康熙五年楊廷蘊所修志書爲依據，又求得邑人張安瑄所集《見聞錄》、麻城教諭蕭超運所集《志略》（記康熙五年至嘉慶十年（1805）間的邑中之事，加之瀛嘗摘省府志中之志本邑者手稿。得此三本，詳加選擇，分類增益，可謂體例完備，內容翔實，是以補輯二百餘年黃陂志書之所缺。木蘭代夫從征千古罕有，舊志列諸貞女，未足以示尊崇。此編取其舊志所載詩篇、傳記，彙爲一志，以見不與尋常等識。有同治十二年（1873）刻本，民國三十年（1941）鉛印本。（童世華）

黃石市

〔嘉靖〕大冶縣志七卷 （明）趙肅修，冷儒宗、徐應華纂。肅，字距夫，雲南河陽（今澄江）人，嘉靖四年（1525）舉人，十四年任大冶邑令。儒宗，字梅山，邑人，正德十一年（1516）舉人，官濟南府訓導。應華，字龍潭，邑人，弘治十四年（1501）舉人，任四川彭山縣令。大冶置縣，始於宋乾德年間。明永樂十三年（1415），曾修邑志，宣德間有翻刻，皆不見傳本。肅莅任後，因百餘年間，志久失修，而舊志僅存殘篇，於是遂謀應華、儒宗相與

纂述。志修於嘉靖十九年夏，凡七門三十六目，約五萬字。是志提綱分目，大抵準《大明一統志》之例，間有關於時政者，參以修纂者之見而爲之論。是志據永樂志爲藍本，參以舊府志及名儒著述等輯而成書，並於條目後注明其出處。凡有關山川景物，名勝古迹之文詞各附其條目下，用備觀覽。以人品志志人物。附錄一卷志寺、觀、廟、仙釋。有嘉靖十九年（1540）刻本，清活字本，民國抄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康熙十二年〕大冶縣志九卷（清）謝鏐修，胡繩祖纂。鏐，字碧岩，廣東順德人，拔貢，康熙十一年（1672）官大冶知縣。繩祖，字畏思，邑人，舉人，官江南潛山縣（今安徽）知縣。據胡繩祖序云：“舊志修於萬曆十二年（1584），又前修於嘉靖十九年（1540）者，猶見於蟬魚剝蝕中，稍近於略。萬曆間所修，義例嚴簡。”是則康熙初，明兩志尚存，今皆無傳本。鏐莅任，次年，延繩祖等，以萬曆志爲藍本，其於文辭之繁而蕪者，刪去十分之一，前後紊亂者，只移易十分之三，可取者悉仍舊志，又加以增補，重加修輯。志爲門九，分目六十一。書成未刊，僅繕寫一部進呈。今存一至四卷，八至九卷。有康熙十二年（1673）抄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康熙二十二年〕大冶縣志十二卷首一卷（清）陳邦寄修，胡繩祖纂。邦寄，遼東（今遼寧遼陽）人，貢士，官大冶知縣。康熙二十二年（1683），邦寄奉命增修邑志，後延繩祖等就前未刊之稿，爲之編綴補修，猶慮其不合《中州志》例，乃取江寧、揚州、安慶、滁州諸志參考，以爲指南，不數月而書成。爲門十，計目三十有八。各目次第一仍前志，只是隨年歲推移、人事變遷而有所增損。如前志藝文只錄一卷，此則廣爲三卷，他皆類此。有康熙二十二年（1683）刻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同治〕大冶縣志十八卷首一卷（清）胡復初修，黃昺傑纂。復初，字惺齋，江西南昌人。道光十七年（1837）舉人，大冶知縣。昺傑，字璞山，邑人。道光十七年舉人，裁取知縣。同治四年（1865）冬，復初莅任，是時邑志已百八十餘年未續修，於是延昺傑等修邑志，六年秋志成付梓。志凡十五門，八十七目，約三十萬字。是志採訪於城鄉紳耆，兼搜羅省郡碑乘，證其異同，審其異取，參考舊志，

大抵訪省志體例，立門分目。大冶多礦產，山川、古迹，多載古人採礦、冶煉遺址。於同治兵事，均有記載。有同治六年（1867）刻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光緒〕大冶縣志續編七卷首一卷末一卷（清）林佐修，陳鰲纂。佐，宗子鶴，順天（今北京）大興人，先後三任大冶縣令。鰲，字冠州，邑人，由拔貢任襄陽、江陵等縣教諭。光緒八年（1882）佐莅邑，會時造逢開修通志，於是延鰲等共商續輯邑志事。自康熙十二年（1673）至同治六年（1867），邑志凡三修。是志距前同治志僅數年，就前志考獻徵文，補遺訂缺，閱數月而纂稿成。凡七門二十八目，約七萬字。所補節婦、列女幾占全書四分之一，其餘亦不足觀。有光緒八年（1882）稿本、光緒十年（1884）刻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光緒〕大冶縣志後編二卷（清）陳鰲纂。光緒二十一年（1895）林佐四莅邑令，後值重輯通志之際，乃函屬鰲，仍事再輯邑乘，鰲時任江陵縣教諭，乃於課士公餘，重爲搜輯。志凡十三目，無目錄凡例，有目無綱，約一萬餘字。是志距其前輯邑志方十年，可視爲前志之補遺。增“公局”載礦務總局、礦務公館、煤局、鐵路等事。記事自光緒九至二十年止。有光緒二十三年（1897）刻本。（李天翔）

〔民國〕月山鄉土志 楊廷芳撰。據清末《大冶縣志》、《武昌縣志》載，月山在大冶縣西，獨浮水中，形如半月，高數丈，周三四里。月山堡距大冶縣城百二十里，與江夏縣（今武昌縣）積善鄉接壤。是志撰於民國初年，分爲七章，約四千字。楊氏世居月山堡，是志所記，純係楊氏一族之事。其人物記十一世族祖至高祖等六人小傳及本族著述宏富者。山川附有其先人八景圖刻石採附詩。風俗載廷芳所作竹枝詞六首。有民國間抄本。（石洪運）

襄樊市

〔天順〕重刻襄陽郡志四卷（明）張恒修纂。恒，襄陽人，正統十一年（1446）府歲貢。志分四卷，凡三十七目，約十三萬四千字。是志卷首有天順三年（1459）湖廣按察司副使沈慶《重刊襄陽郡志記》云：“郡志脫略訛舛太甚，幸茲校正，欲繡諸梓，

以廣其傳”。卷端題沈慶校正、襄陽府知府元亮、襄陽縣知縣李人儀刊行，張恒編纂。按沈慶所記，則是志在天順前或已付梓，天順間經校正後重刊。《千頃堂書目》載《襄陽府志》有四，獨無此本。黃氏著錄明人志書及千種，而襄陽四志皆萬曆修，此本竟未見，想見傳本之少。近人羅振常在書後題識評此書云：張修是志，“書雖只四卷而綱要不遺。殆武功、朝邑之亞。視後之繁蕪無當者，相距殊遠”。書中歲貢、戶口記至永樂十年（1412）。藝文中記有天順七年襄陽知縣李人儀立《襄陽府城隍廟重修記》碑文。據此可謂校正後重刊之例證。有天順三年（1459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正德〕襄陽府志二十卷（明）聶賢修，曹璘纂。賢，字承之，四川長壽人，弘治進士，正德十年（1515）分巡下荆南道副使。璘，字廷輝，湖北襄陽人，成化進士，歷任御史，巡按兩粵。訪陳獻章於新會，得其自得之旨，遂引疾而歸鄉里。三十年杜門不出，著有《襄陽府志》、《光化縣志》、《西泉存稿》等。當時學政張邦奇《重修襄陽府志》序云：“襄陽故有志，疏脫棼謬。今憲正鳳山聶公，殆以憲副莅襄陽，覽而病焉。公餘詢於諸生，昇於旁邑，旁搜於傳記百家之書萃而昇於西泉曹公。曹公為侍御，以直言得罪，已而家居，於今二十年。既受托，則參伍裁酌，益以其所見聞。凡為志卷二十，目二十有六。成於曹公，而聶公實主其事”。有正德十二年（1517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萬曆〕襄陽府志五十一卷（明）吳道邇修纂。道邇，福建龍溪人，隆慶中進士，萬曆八年（1580）任襄陽知府。是志五十一卷，三十六目，約五十六萬字。按乾隆陳鏗重修府志序云：“按吳守志甫成書，即遷擢去。越五年，繼守命訓導高可作補修”。高跋云：“頗有殘缺遺恨”。是書傳世者，國內雖無完帙，然實刻於吳在任之萬曆十二年。乾隆陳序所言不確。陳序云“繼守”者，指萬曆十三年繼任之張國輔。高可所補修之書，未見著錄亦未聞刊行。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史部存目著錄，稱：“不著撰人名氏”蓋亦未得見完帙。今僅北京圖書館存第一至九卷，第十一至五十一卷。有明萬曆十二年（1584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順治〕襄陽府志三十四卷（清）趙兆麟

修纂。兆麟，字聖居，山西富平人。明崇禎十二年（1639）舉人，清順治四年（1647）官撫治鄖陽等處都御史。《〔乾隆〕襄陽府志》陳鏗序曰：“趙撫當軍務倥傯之際，削平殘孽，亟舉斯典，誠為勝事。惜其時操觚者，又筆澀滯，而考據亦未精詳”。故陳序自稱“今日之修《襄陽府志》，則幾同於創”。是書今傳世者絕少。有順治九年（1652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康熙〕襄陽府志八卷（清）杜養性修，鄒毓祚纂。養性，字敬修，遼寧瀋陽人。拔貢，康熙二年（1663）任襄陽府知府。毓祚，湖北遠安人。歲貢，康熙四年任襄陽府教授。是志八卷，分五十二類，起星野，迄詩文。據趙志之舊，而略事增補。因陋就簡，輒襲前人舊籍。《乾隆府志》陳鏗序評是志云：“若杜守則抄錄趙志，以應詔旨所徵，不足云修也”。今是書僅存殘帙，北京圖書館藏卷一至六、八卷。有康熙十一年（1672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乾隆〕襄陽府志四十卷圖一卷（清）陳鏗修纂。鏗，字白崖，浙江錢塘（今杭州）人，進士，乾隆十七年（1752）官襄陽知府。府志自康熙杜志之後，八十餘年未重修。鏗以後志舛錯偽誤，不可卒讀。以且新事亦層見迭出，乃從事纂修，成書四十卷，分二十七目，又附目有九。鏗之修志，鑒於前人疏漏之失，乃悉心考訂，而後著之於篇。其於賦役一目，錢糧會計，秒忽悉書。工作興修，歲時必錄。凡所引用，必標識某書於本條之下。詳考載籍，細正舊說。故《〔嘉慶〕湖北通志》稱其考據史傳，在湖北諸志中，差次荊州，而較他府志為佳。惟於現存金石未經目驗，行文之間，輒違實況。有乾隆二十五年（1760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光緒〕襄陽府志二十六卷志餘一卷（清）恩聯等修，王萬芳等纂。聯，字星五，吉林人，同治十二年（1873）再任襄陽知府。萬芳，湖北襄陽人，同治九年優貢，官八旗官學漢教習。是志以乾隆志不列綱目，輕重失偏。又以此修之時，在省志開局之後，故以省志例為宗，而參之道、府、縣志。分十綱三十九目，附目十八。恩聯莅任，以乾隆陳志之後，已百數十年來未有續修者，乃延萬芳等重事纂輯。設局未久，而恩聯病逝。後任吉爾哈春，鐘璫續成之。萬芳為邑之宿儒，獨主纂事，始終不渝，得睹其成。又以是修距陳志久遠，不能盡賴前人，採訪力求周備

精確，故纂修歷經數年。志中藝文、金石諸志尤為詳贍，以詳異、雜事概附志餘。有光緒十一年（1885）刻本。（徐孝宓）

〔嘉靖〕**隨州志二卷**（明）任德修，顏木纂。德，字克成，四川成都人，嘉靖十六年（1537）任隨州知州。木，字惟喬，湖北應山人，正德十二年（1517）進士，歷官知縣、知州，後罷官歸里。嘉靖十九年纂有《應山縣志》。邑志始纂於明成化十三年（1477）伍希閔。任德莅任復修邑志，委顏木纂輯，木參照舊志，廣徵博採，於嘉靖十八年纂輯成書。其體例按編年體紀事，分上下二卷，上卷紀事，下卷藝文，未分門目，約七萬餘字。萬曆間德安守某來徵州志，見是志以為其體非宜，命知州趙士貞增修之。士貞即改顏志，分類以進，遂刊刻成書，崇禎末版毀於火。有嘉靖十八年（1539）刻本，嘉靖十八年刻民國抄本，民國五年（1916）上海《廣倉學窘叢書》鉛印本。（李曉光）

〔康熙〕**隨州志四卷**（清）劉彰修，何藩等纂。彰，字潛夫，河北高陽人，順治三年（1646）進士，康熙四年（1665）任隨州知州。藩，字嶧水，隨州人，庠生。彰延藩等取郡志及前州志，參互考證，於康熙六年書成付梓。正文分四卷三十目，約十三萬八千字。其體例一改前志之編年，按事分類纂輯。內容多沿舊志，並錄以近聞。有康熙六年（1667）刻本，康熙六年刻民國抄本。（李曉光）

〔乾隆〕**隨州志十八卷首一卷**（清）張璿修纂。璿，字衡希，順天宛平（今北京）人。舉人，乾隆五十三年（1788）署隨州知州。邑志自康熙劉彰修後，歷百年有餘，未曾補輯。張璿於乾隆五十三年署隨州知州，參邑之舊志，補闕拾遺，於五十五年書成。分十八卷六門十六目，約十萬字。是志出於張璿一人之手，採輯舊志，十居六、七，間有刪節補入，體例有所變更，其考證皆確有據，於不可考者亦分別注明。歷三年書告成。有乾隆五十五年（1790）刻本。（李曉光）

〔同治〕**隨州志三十二卷首一卷**（清）文齡等修，史策先纂。文齡，長白（今吉林長白朝鮮自治縣）人，貢生，同治五年（1866）署隨州知州。策

先，字吟舟，湖北棗陽人，道光十三年（1833）進士，歷官知府。是志距乾隆志八十餘年，其間未有續修。文齡延策先主持補修，未幾文齡去任，後任者潘亮功、孫文俊續成其事。全書分三十二卷三十目，約三十三萬字。是書依據乾隆張志，變更體例，參酌棄取，殊極審慎。乾隆志未有兵事一門，所有兵事皆散見於摭史，是志於摭史內逐條摘錄，續以近聞，特立兵事一門。因咸同間兵燹頻臨，忠勇、列女之篇幅幾占全書三分之一。有同治八年（1869）刻本。（李曉光）

〔正德〕**光化縣志六卷**（明）黃金修，曹璘纂。金，字世重，直隸霍山（今安徽）人，監生，正德六年（1511）任光化知縣。璘，字廷輝，襄陽人，正德十四年進士，官監察御史。光化為古陰國，秦置鄠縣，隋為陰城縣，唐省入穀城，宋為光化軍，元改軍為縣，明初省入穀城，旋復置縣。光化舊無志，黃金知縣事後，正德十年謀修邑志，適曹璘以疾引歸鄉里，乃延請璘纂修，閱半載而書成。全書分六卷三十七門，約五萬餘字。是志為光化縣纂修最早之邑志對研究明正德十年以前光化縣之政治、經濟、文化提供了一定的參考資料。有正德十年（1515）刻本，正德十年刻1964年上海古籍書店影印本。（李曉光）

〔光緒〕**光化縣志八卷首一卷**（清）鍾桐山、葉樹南修，段映斗等纂。桐山，字鳳喈，四川華陽人，同治六年（1867）副貢，光緒八年（1882）任光化縣知縣。樹南，字環浦，四川華陽人，監生，同治八年任邑令，光緒九年復任知縣。映斗，字仙槎，廬貢，候選府經歷縣丞。光化志自明正德曹璘纂修後，萬曆間邑人韓應嵩相繼纂輯。至清乾隆有李正揆志稿，道光有徐克昌志略。皆以邑人搜輯邑事也。光緒五年知縣李鏡心有纂修，設局採訪。繼任鍾桐山，復延映斗等編纂，九年書成未刊，以事他調。及樹南莅任，乃於光緒十年付梓，有樹南十三年序。全書分五十四門，約四十三萬餘字。是志起沿革，終雜識，所據書為《嘉慶通志》，《乾隆府志》，及李正揆志稿。有光緒十年（1884）刻本，光緒十三年（1887）葉樹南增補本，民國二十二年（1933）石印本。（李曉光）

〔萬曆〕**襄陽縣志**（明）李思啓、王業浩修，馮舜臣補輯。思啓，順天大興（今北京）人，萬曆三十八年（1773）進士，後任襄陽知縣。業浩，字